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cord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

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182)

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羅兵咸永道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生效。董事會決議委任德勤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以填補因羅兵咸永道辭任而產生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公告乃由Concord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 (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根據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 (4) 條而作出。

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羅兵咸永道」) 未能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審核費用達成共識，故羅兵咸永道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職位，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本公司乃根據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百慕達律法並無規定辭任之核數師須就其辭任是否有任何其認為需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的情況作出確認。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作出有關確認。

董事會認為，羅兵咸永道尚未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賬目開展任何審閱及審核工作。預期更換核數師不會對本公司構成任何重大影響。董事會亦確認，除上述審計費用外，羅兵咸永道與本公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並無與更換核數師有關的其他事宜需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另宣佈，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建議後，董事會決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因羅兵咸永道辭任而產生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第163(B)條，董事會有權填補任何核數師的空缺，因此，毋須就此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對羅兵咸永道於過往年度向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表示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Concord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

協合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順興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劉順興先生（主席）、楊智峰先生及劉建紅女士（聯席副主席）、余維洲先生（行政總裁），桂凱先生（以上均亦為執行董事），高富春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黃友嘉博士，BBS，JP、葉發旋先生、尚笠博士及黃簡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僅供識別